

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7批(二)(2018年6月13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1	D150000201806120103	玉泉区万锦香韵小区3号楼西侧有个供暖世源佳境小区的锅炉房,一到冬天家里窗户台上有黑色的粉尘,家里呛得不敢开窗户,离小区特别近。我们不敢找别人。	呼和浩特市	大气	2018年6月20日,玉泉区环保局、昭君路街道办事处赴现场核实。情况不属实。 世源佳境供暖锅炉房位于小区院内东侧,有两台65吨/时燃煤采暖锅炉。由于未进入供暖季,“一到冬天家里窗户台上有黑色的粉尘,家里呛得不敢开窗户,离小区特别近。”的问题无法查证。经目测,该锅炉房距离最近住宅楼约10米,“一到冬天家里窗户台上有黑色的粉尘”问题,或是煤炭、炉渣灰运输、装卸过程中造成粉尘飘散。 2017年,锅炉房已完成锅炉环保设施提升和煤场灰场全封闭改造,安装了布袋除尘和喷淋式脱硫设施;安装了在线监控设施,在线上上传的有效数据,2018年上半年监督性监测数据显示,该锅炉房排放的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在用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标准。	不属实		
2	D150000201806120105	土默特左旗金山开发区医学院的锅炉排烟味道呛人,粉尘污染严重,运输煤的过程中煤渣洒落严重。	呼和浩特市	大气	6月21日上午,经金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再次赴现场调查核实,群众举报问题不属实。 内蒙古医科大学金山校区于2006年建成投入使用,校区内无建设和使用燃煤锅炉,所以不存在“金山开发区医学院的锅炉排烟味道呛人,粉尘污染严重,运输煤的过程中煤渣洒落严重”的问题。2013年,内蒙古医科大学金山校区安装了3台天然气锅炉,主要用于实验动物中心运行,冬季供热统一由安泰热力公司提供。安泰热力公司位于内蒙古医科大学金山校区之外东北侧,建有供热站一座,配套有20吨燃煤锅炉1台,环评手续已批复验收,并安装了在线监测系统由市环保局统一在线监测,冬季为金山学校和内蒙古医科大学金山校区进行集中供热。	不属实		
3	D150000201806130008	和林格尔县公喇嘛村万亩滩移民村南边有两座砖窑,该企业在生产过程中污染空气,植被被破坏。另有个搅拌站紧挨着村子,该企业的沙子、石子和水泥堆放有4米多高,刮风就有粉尘污染。	呼和浩特市	大气	1.砖窑污染空气、破坏植被情况。举报人所反映的“公喇嘛村万亩滩移民村南边有两座砖窑,该企业在生产过程中污染空气,植被被破坏”情况不属实。两家砖厂分别为万建伟砖厂、刘国伟砖厂,砖厂占用土地规划用途为工矿用地,在原址范围内生产,不存在破坏植被现象。 2.搅拌站粉尘污染情况。举报人所反映“另有个搅拌站紧挨着村子,该企业的沙子、石子和水泥堆放有4米多高,刮风就有粉尘污染”情况部分属实。所反映搅拌站为呼和浩特市巨源商砼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占地面积28亩,属工业用地,法定代表人史海平。该公司使用原中禹公司旧设备(180机组),设计日产能为400立方。由于该公司从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搬迁现址,正在变更原建设手续,现仅有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123MAON8QD642),该拌合站已于2018年4月28日停产,现院内堆放两堆砂石,苫盖率为80%,并未达到100%苫盖或入库。	部分属实	1.砖窑污染空气、破坏植被问题。2016年6月,和林格尔县国土资源局责令上述两家砖厂进行关停,并于2016年6月6日立案查处。万建伟砖厂现已全部拆除到位;刘国伟砖厂部分拆除,剩余部分2018年7月20日前全部拆除。 2.搅拌站粉尘污染问题。县住建局责令呼和浩特市巨源商砼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17日前完成厂区内露天堆放的砂、石料入库,并封闭上料装置,对厂区内进行洒水降尘,防止粉尘污染。 3.2016年6月15日,和林格尔县国土资源局对刘国伟砖厂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处以行政处罚款3万元。2016年6月15日,对万建伟砖厂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2016年8月23日处以行政处罚款2万元。呼和浩特市巨源商砼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拌合站涉及未批先建,2017年9月,和林格尔县国土资源局对其处以行政处罚款3.2万元。	
4	D150000201806130016	玉泉区班定营村通盛保温泡沫厂锅炉气味呛人。	呼和浩特市	大气	2018年6月13日,玉泉区环保局、小黑河镇对班定营村进行了全面排查,未发现通盛保温泡沫厂。2018年6月14日,玉泉区环保局、小黑河镇联合再次对班定营村进行排查,仍未发现通盛保温泡沫厂。经与玉泉区工商分局联系排查,玉泉区范围内无该企业。经多方面查找,证实该企业在回民区。 回民区环保局、城管局及攸攸板镇组成联合调查组赴现场进行情况核实,经查,通盛泡沫厂已于2017年3月关停至今,未再进行生产,设备已拆除,故噪声、大气、水污染情况不属实。	不属实		
5	D150000201806130020	赛罕区皮革厂风华园小区内有一个锅炉房(呼和浩特市聚鑫供热有限责任公司),拉煤车占用小区车道,存在扬尘污染,作业存在噪声污染(供暖季)。	呼和浩特市	大气 噪声	赛罕区昭乌达路街道办事处、区环保局、区城管局对风华园小区内聚鑫锅炉房扬尘和噪声污染进行核实调查目前该小区内聚鑫锅炉房有1台20蒸吨燃煤供热锅炉,冬季供暖有拉煤车进入小区内会产生扬尘污染,并产生噪声。	属实	聚鑫锅炉房位于赛罕区风华园小区内,2017年按照10蒸吨供暖锅炉淘汰计划,该锅炉房的1台10蒸吨燃煤锅炉被实施封存,同时对连接该锅炉的供热管道进行了切割处理。此后,该锅炉房仅使用1台20蒸吨燃煤锅炉进行供暖,锅炉安装了布袋除尘、双碱脱硫塔,并安装了在线监控设备。 按照全市供暖燃煤锅炉淘汰计划,聚鑫锅炉房在2020年前将实现煤改气或并入集中供热。在此期间,我区环保部门将加大监管力度,实行监察人员驻场制度,对锅炉的脱硫、除尘等设备运行情况进行、煤场覆盖、作业洒水、煤场封闭、道路周边的环境及运煤车辆监管,避免扬尘污染。	
6	D150000201806130028	1.回民区西货场附近拉货柴油车,浓烟滚滚污染环境。 2.呼市110国道附近平房烧煤炭,污染环境。	呼和浩特市	大气	针对该举报,回民区光明路办事处城管中队分别于6月13、14日,先后两次赴西货场附近进行核实,但当日未发现附近有拉货柴油车存在。后经了解,得知该类车辆由于尾气排放不达标,除个别拉运生活物资及鲜活农产品农用车在拿到交警部门颁发的通行证,可以避开交通高峰时段在城区进行运输行驶外,其余拉货柴油车全天时段一律不得在城区内行驶,尾气污染环境情况部分属实;针对110国道附近有居民烧煤造成大气污染问题,6月13日晚,回民区攸攸板镇赴110国道附近的东棚子村平房住户进行现场核实,发现有部分平房居民做饭时烧煤,情况属实。	部分属实	回民区交警大队、各辖区城管中队加强对各辖区及周边地区进行全天候不间断巡查,对路上行驶、路边停放车辆进行仔细核查,严防柴油运输车辆在城区内行驶,同时加强在中午、夜间时的巡查力度,保障周边空气质量;针对周边平房住户烧煤问题,回民区攸攸板镇及东棚子村逐门逐户对住户进行教育说服工作,由于正值夏日,不存在取暖用户,工作人员主要提倡居民以清洁高效的电、气作为燃料代替烧煤做饭问题。同时由于管道改造计划涉及时限较长,恐短期内无法解决周边大气污染问题,故在今年入冬后对该区域内居民进行清洁炉具替换工作。	
7	D150000201806130038	土默特左旗金川开发区半山水小区南门,有片荒地产生扬尘扰民。	呼和浩特市	大气	园区管委会分管领导及有关部门赴实地调查,半山水小区南门荒地道路路面已经用抑尘网覆盖。	部分属实	1.目前该地块已用围挡全部隔离,并用绿网覆盖,现在已在该地块沿京包铁路种植松树约250棵,松树带长约450米。 2.金川工业园区已责成金川资源总公司委托设计单位对该地块进行道路设计,目前初步设计已完成,拟修建道路长约450米,宽20米,硬化铺装面积9000平米,目前正在对初步设计方案进行细节修改。 3.金川园区对路面扬尘问题已采取洒水抑尘措施。 4.加大环卫保洁、巡查监督管理力度,减少路面尘土。 下一步开发区将与土左旗台阁镇及大西营村委会协商,积极推进道路及两侧进行硬化绿化。具体如下:1.因涉及征用土左旗台阁镇大西营村集体土地、地上附着物拆迁、坟墓迁移及道路施工报建手续,土地征用及道路施工报建手续预计于2018年9月完成,道路硬化预计2019年10月底完成。2.待道路硬化完成后,在已经种植松树的基础上,配植绿篱、草坪,此项工作于2019年10月底完成。	
8	X150000201806120019	1.近年来和林格尔县到处乱挖乱倒,乱建各种严重污染环境的企业,特别是城关镇武松行政村陈家天村的电石厂,什么手续都没有,废渣倒入宝贝河水源头,对空气、环境污染严重。 2.和林格尔县破坏生态环境情况特别严重,自然风景保护区被破坏,废渣垃圾遍地,已破坏上万亩自然风景天然林。 3.加工区域没有粉尘保护网设施,粉尘污染特别严重;加工下脚废渣在石材园区周围乱倒,无人管理。	呼和浩特市	生态 大气 土壤 水	1.举报人反映的“近年来我县到处乱挖乱倒,乱建各种严重污染环境的企,特别是城关镇武松行政村陈家天村的电石厂,什么手续都没有,废渣倒入宝贝河水源头,对空气、环境污染严重”情况部分属实。与2018年6月12日中央环保督察组举报案件转办清单涉及和林格尔县案件举报内容(D150000201806120010)一致,属于重复举报。该厂并非举报人所反映的焚烧电石厂,而是焚烧煤矸石厂,目前,该企业处于停产状态,无任何审批手续和污染治理设施,现场堆积有煤渣、煤灰以及煤矸石成品。 2.举报人反映的“和林格尔县破坏生态环境情况特别严重,自然风景保护区被破坏,废渣垃圾遍地,已破坏上万亩自然风景天然林”情况不属实。经调查核实,和林格尔县不存在自然风景保护区,全县的林分和重点生态工程区主要有南天门林场,浑河林场,白二爷治沙站,西十万亩生态工程区,东十万亩生态工程区,城关南山、北山、卧牛山生态工程区,经济开发区东部生态工程区。 在白二爷治沙工程区内有中建万里石矿,占用灌木林地面积9.3235公顷,已办理了征占用林地手续,取得了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该石矿2005年进入,2017年6月关闭至今。 在南天门林场辖区之外的城关东部山区,涉及占用宜林地和灌木林地的石矿有潜贤石矿、永岩石矿和石峰石材,占用林地面积分别为0.8222公顷(全部为灌木林地)、19.6086公顷(宜林地18.3452公顷、灌木林地1.2634公顷)、1.7907公顷(宜林地1.4606公顷、灌木林地0.3301公顷),都办理了征占用林地审批手续。经核对2015年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图,目前开采范围内审批林地范围之外的地类为非林地,关于开采范围的非林地内是否存在天然灌木的问题,和林格尔县将聘请林业调查资质部门,通过比对卫片等措施进行技术鉴定后,根据鉴定结果处理。 3.举报人反映的“加工区域没有粉尘保护网设施,粉尘污染特别严重;加工下脚废渣在石材园区周围乱倒,无人管理”情况部分属实。石材园区企业都是封闭车间带水作业,可以有效压制粉尘,不存在严重污染;下脚料、废渣有指定的倾倒场地,不存在无人管理。但石材园区外一处空地存在堆放石料情况。	部分属实	1.焚烧煤矸石厂管理方面。责令6月20日前清理完现场堆积的煤渣、煤灰及煤矸石,拆除烧窑、生产设施及临建,恢复原状,城关镇负责落实。 2.生态环境保护方面。聘请林业调查资质部门进行技术鉴定,对涉嫌毁林问题立案查处,9月30日前鉴定处理完毕。林业主管部门进一步加强对林地和森林资源监管工作,加大执法力度,保持依法治理林高压态势。国土、环保部门严格按照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方案,跟踪监管企业如期完成矿区后续治理。 3.石材园区管理方面。城管综合执法大队、城关镇于2018年6月25日前完成石材园区外堆放石料的清理或苫盖。石材园区管委会立即责成各企业进行环境综合整治,强化日常洒水降尘工作,形成常态化管理。	